

[株洲市] 2007年度初级会计职称考试11.15-24日报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8/2021_2022__EF_BC_BB_E6_A0_AA_E6_B4_B2_E5_c43_68458.htm

根据全国会计考办统一规定，2007年度初、中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定于2007年5月19日至20日举行，现将考试报名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一、考试科目 1、初级：《经济法基础》、《初级会计实务》 2、中级：《财务管理》、《经济法》、《中级会计实务》 二、报考条件 1、报名参加初、中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的人员应具备下列基本条件。 坚持原则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品质。 执行《会计法》、会计制度、财经纪律和法律法规，无严重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。 履行岗位职责，热爱本职工作。 持有《会计从业资格证书》。 2、报考初级的人员，除应具备第一条规定的基本条件外，还必须具有教育部门认可的高中（含高中）以上学历。 3、报考中级的人员，除应具备第一条规定的基本条件外，还必须具备下列条件之一： 具有大学专科学历，从事会计工作满5年； 具有大学本科学历，从事会计工作满4年； 具有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毕业，从事会计工作满2年； 具有硕士学位，从事会计工作满1年； 取得博士学位。 三、报名时间、地点和办法 1、报名时间：2006年11月15日至24日（双休日照常上班）。 上午：8 30-11 30，下午：2 00-5 00。 2、报名地点：市财政局大门右侧，建设南路185号（电话：8233682）。 3、报名办法：市直及中央、省在株各单位（含各大、中专院校）、城市四区各单位的考生到市财政局设立的报名点报名。 各县（市）考生到所在地财政部门设立的报名点报名。 凡符合

报名条件考生到报名点领取“报名登记表”和“信息卡”，按要求填涂，由所在单位审核并加盖单位行政或人事部门的公章，连同学历证、会计从业资格证、身份证等原件、会计年限证明（到发证机关索取）和近期同底一寸免冠黑白照片三张，在规定的时间内到报名点报名。已参加2006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的考生，只需携带身份证、准考证和照片即可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- 1、2006年度考试单科合格的，报名时必须在信息卡上填涂上年度考试的档案号。
- 2、持有外省（市）财政部门或军队颁发的《会计从业资格证书》，在我市参加中级资格考试的新考生，必须到原发证机关出具会计年限证明，方可报考。
- 3、持有《会计证》而未换发《会计从业资格证书》的不准报考。

五、收费

- 1、报名资料费：每人10元，批准收费文号（湘价函[2005]130号）。
- 2、报名考务费：每科45元，批准收费文号（湘价函[2005]130号）。
- 3、教材收费
初级：初级会计实务38元、经济法基础36元；
中级：中级会计实务56元、财务管理46元、经济法39元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
www.100test.com